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1288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李慈雄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针对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修订及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